

## 1912 年（民国元年）

武昌起义爆发后，各省纷纷响应。1912 年 1 月，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在南京建立，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民主共和取代了延续 2000 多年的封建帝制。中国历史从此揭开了新的一页。

南京临时政府不仅建立了共和政体的基本构架，而且在社会文化方面进行了前所未有的革新。在三个月之内共发布除旧布新的文告、通令达 20 多个，包括改革文教制度（如历法、教育和礼仪）、铲除封建陋俗（如剪辫、缠足、赌博、鸦片）和保护民权（如解放“贱民”、禁卖人口、废除刑讯体罚）等各方面。其内容非常之广、影响非常之大。这些改革，承戊戌进步文化之余波，又开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先河，是近代文化变迁、发展的重要里程碑。

南京临时政府除旧布新的措施，有些已经在戊戌维新中基本具备，而绝大多数则是 20 世纪初年的革命党人所宣传过的。反清革命澎湃之时，一些革命党人提出了中国社会、文化的改革主张。他们创办报刊、兴办学校、翻译西书，宣传西方天赋人权和自由平等学说，传播民主革命思想。同时，他们又批判封建迷信，抨击缠足、蓄婢纳妾以及烟、赌、嫖娼等社会陋习。他们还批判封建纲常，重新评价孔子，否定独尊儒学等，已涉及文化深层问题。就其文化革新的内容而言，他们较之洋务知识分子已经

有了长足的进步。20世纪初年的一些革命知识分子不仅突破了中体西用的文化取向，而且把后来五四文化运动的中心内容——伦理革命提到了日程上。但问题是，20世纪初年革命党人的宣传主要限于海外和租界，未能把文化新风吹遍辽阔的中华大地。辛亥革命后，这种局面才有了转变。

南京临时政府的革新措施虽然并未深入下去，但是，文化革新不再像革命前那样只是纸上谈兵，而以法令、政策的形式颁布各地。社会中的文化异端迅速堂而皇之地变成文化正统。新文化在正统化的过程中，借助于政治力量而迅速发展。如果比较一下辛亥革命前后的报刊记载，就会感觉到民国初年的文化新风扑面而来。当然，民国初年的文化画面也是五颜六色的，甚至是十分复杂的。例如，改革传统陋习的潮流只是从革命的发源地或通都大邑逐渐向周围扩散。辛亥革命没有使农村经济发生大的变动，但又在革除陋俗如剪除辫子、废止缠足、查禁鸦片等方面不同程度地波及乡村。新文化的发展过程中也遇到了种种社会阻力，如改革陋习就遭到一些人的抵制，甚至发生风潮。其根源则不是政治因素所能解释的，更重要的是传统社会心理和习惯势力的作怪。

一般说来，文化及价值体系的更新要比破除困难得多。破除与立新不可绝然分开，但是两者并不一定同步，有时甚至暂时相互脱离。尤其是伴随政治革命而对旧习进行的扫荡，往往是旧的失落而新的却姗姗来迟。民国初年的文化变迁正是如此。在革命浪潮冲击下，旧的社会习俗乃至纲常道德失去了往日的约束力，而新的道德价值体系又不可能在很短的时间内完善起来。因而，民国初年的文化不仅是新旧混杂，而且我们看到：一方面出现一些平等自由、移风易俗的新气象，另一方面是盲目崇洋、奢靡腐败等不良风气迅速滋长。上海表现得尤为突出。在腐败、崇洋风

气中，卷入其中的不只是一般商人、市民阶层，某些革命党人、民国新贵也不同程度地浸染其中。这种风气遭到舆论的批评。有识之士还起而行动，组织国货维持会、进德会、社会改良会等团体，试图扭转颓风。

民国元年的文化变革主要发生在通都大邑。广大农村的变化相对较小。新文化还没有获得广泛的社会基础。本来，南京临时政府没有对经济制度进行重大改革，它改革的主要领域是政治和文化。新文化的发展借助了政治的助力。但是，南京临时政府并不牢固。1912年4月1日，孙中山正式解临时大总统职，由袁世凯继任，朝气蓬勃的新政权转到了旧势力手中。这样，文化革新的政治助力也就不存在了，新文化潮流开始停滞不前，甚至低落下去。例如，孔教思潮开始迅速地高涨了。但是，历史现象往往是十分复杂的。政治保守主义与文化保守主义不无关系，有时又有参差。1912年南京临时政府结束后，一些革新政策仍在继续发挥一定作用，如剪除辫子、严禁鸦片等。总的来说，至1912年底，新文化潮流在渐渐消退，而落后势力和旧文化在逐步回潮。

### 官民两历，新旧并行

辛亥革命后，独立各省有用黄帝纪元，有用干支纪年。孙中山回国后，建议以中华民国纪元，援引阳历。后经临时参议院审议，决议以中华民国纪元，实行新历。1912年1月1日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次日，正式通电改用阳历：

各省都督鉴：中华民国改用阳历，以黄帝纪元四千六百九年十一月十三日，为中华民国元年元旦。经由各省代表团议决，由本总统颁行。订定于阳历正月十五日，补祝新年。请布告。孙文。①

《孙中山全集》第2卷，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5页。

改元改历为王朝初建的重要程序，历代不免。辛亥革命推翻帝制，首建共和，采用国号纪年，废除帝王纪年，这是中国历法的一次变革。我国旧历（阴历）以月亮的朔望确定日历，注重月相的变化和寒暑节气，但月亮绕地球的时间与地球绕太阳的时间并不一致，因此，阴历产生置闰的问题，缺陷显然。太平天国曾经采用阳历，定一年 12 个月，单月 31 天，双月 30 天，保留干支纪年、月、日，并采用星期周法。这是我国首次采用阳历，但每年天数与实测仍有差距。民国政府采用阳历，以公历（即格列历）为准，加入世界潮流，是中国历法一大进步。

改元改历在社会上产生一定反响。根据孙中山的命令，1 月 15 日，已独立各省的主要城市如南京、上海等均举行庆祝活动。如上海“各署与南北市华洋各商店及浦江所泊各国兵舰、商船均悬挂灯旗庆贺，公共租界会审公廨停理谏政一天”。一些城区当晚还举行了提灯会。<sup>①</sup>可见，改历一事在沪、宁等地确有声势。

但是，阴历在中国已沿用数千年，易阴历为阳历远比改元困难得多。由于民间习惯，实行阳历遇到了不小阻力。1911 年 12 月底，孙中山提出改用阳历方案时，当时独立各省的少数代表就认为“孔子说，用夏之时。自汉武帝时起，中国即用夏历到现在，已二千年，不可轻改”<sup>②</sup>。可见当时政府中意见也不一致。采用阳历的命令颁布后，农村固不用说，即便在上海也没有骤然推行。例如年关结账，“商界中人以往来账款例于年底归来，今骤改正朔，急难清理，莫不仓皇失措，即民间一应习惯亦不及骤然改变。刻闻沪军陈都督亦以为是日大总统履任之期适值阳历元旦，故即改用阳历，与民更始。惟此次发表甚仓卒，商民习惯，自应妥为代筹，免致纷扰”。因而，陈其美宣布年关账目仍以阴

（申报）1912 年 1 月 15 日《今日举行大祝典》。

<sup>②</sup> 《辛亥革命回忆录》（六），文史资料出版社，第 287—288 页。

历十二月三十日“暂照旧章分别结算收还”<sup>①</sup>。上海之外全国更是如此。临时政府工商部通告仍以“2月17日即旧历除夕作为结账之期”<sup>②</sup>。不只商业中仍沿用旧历，节日也是这样。南京临时政府命令，阳历元月15日补祝阳历元旦，但实际上是政府机关举持例行公事，且多出于庆祝建立共和的用意。而2月17日旧历新年之时，社会各界自动热烈庆祝新年。“阴历元旦……民间悬灯休業，未能尽免旧俗。”<sup>③</sup>而且像《申报》等刊均在阴历年节停刊一星期之久。

南京临时政府也考虑到阳历不易迅速在民间推行，因而正式承认两历并行。临时政府参议院决定编印历书时规定：一、由政府于阴历十二月前制定历书，颁发各省。二、新旧二历并存。三、新历下附星期，旧历下附节气。四、旧时习惯可存者，择要附录，吉凶神宿一律删除。<sup>④</sup>这里既体现了破除迷信旧俗的改革精神，也包含了对民间习惯的一种妥协倾向。从此以后，中国的历书上总是新旧并存，至今仍未改变。此后一度在社会上形成官民二历、新旧参用的局面，比如过年是“新历之新年，系政治之新年，旧历之新年，乃社会之新年”<sup>⑤</sup>。虽然社会上新旧历参用，但政府机关多用阳历，而民间多采用阴历。“民国改用新历，除阳历元旦及双十节城中公园、学校庆祝、拜贺外，其余城乡节令一仍旧时故岁时仍用阴历。”<sup>⑥</sup>

阳历的使用也不是一年比一年更普遍，甚至还有曲折倒退现

① 《申报》1912年1月3日《商民暂准仍用旧历》。

② 《申报》1912年1月9日《宣布除夕结账之电文》。

③ 《申报》1912年2月21日《清谈》。

④ 《命令内务部编印历书令》附参议院原稿，《孙中山全集》第2卷，第54页。

⑤ 黄远庸：《旧历新年发笔》，《远生遗著》卷4，第117页。

⑥ 《中国地方志民俗资料汇编》（中南卷上），书目文献出版社，第125页。

象。据载，1913年旧历新年之际，各地官员照常办公，而民间则依旧俗过年。在其后的几年中阳历并未在民间迅速普及，“名为改行新历，而各界中无一能行新历者”<sup>①</sup>。舆论对此评论不少，大致反映了民国初年的情况：

新历为世界所通行，旧历为我国之习惯，世界趋于大同，则历断不能不改，况国体既改，新历已定，似无旧历之余地矣。然而官府虽遵新历，而人民习惯仍沿旧历者，其故何也？第一年改新历，盖曰仓猝未及预备也。第二年之新历，则曰改习惯不易，将由渐而改也。今已经第三年矣，而起察人民之习惯，非但不如去年，并前仓猝而改之第一年而不若。<sup>②</sup>

可见，民国初年，阳历并非随时间推移而深入民间。质言之，历法与其他民俗一样具有很强的传承性。阴历虽有缺陷，但在中国已实行数千年，经历代改良，本身不乏可取之处。实际上，阴历在长期的实行中已与中国的节日、民俗融为一体，成为民俗的重要组成部分。当整个社会习俗发生根本性的转变之前，民间历法也很难一蹴而就地弃旧从新。因此，从1912年1月开始，中国历法实际上进入了一个阳历、阴历并行的历史时期。阳历只是在长期的使用过程中才逐步在民间取代阴历的位置。

## 洋装洋饰成为时髦 国货呼声日高

上海是中国首批开放的商埠，也是欧风美雨浸润最深的地区。自开埠以来，西方服饰、饮食、器物等日常生活用品纷纷涌入。至清末，衣饰崇洋风气逐渐在上海形成。民国以后，此风更

<sup>①</sup> 《上海时报》1914年1月29日（时评）。

<sup>②</sup> 《申报》1914年1月3日（说新旧历）。

甚。当时有人不无讽刺意味地刻画了上海的时髦派：“女界上所不可少的东西：尖头高底上等皮鞋一双，紫貂手筒一个，金刚钻或宝石金扣针二三只，白绒绳或皮围巾一条，金丝边新式眼镜一副，弯形牙梳一只，丝巾一方。再说男子不可少的东西：西装、大衣、西帽、革履、手杖外加花球一个，夹鼻眼睛一副，洋泾话几句，出外皮篷或轿车或黄包车一辆，还要到处演说。”<sup>①</sup>许多报刊指出：“民国成立，改西装者日益众。”<sup>②</sup>辛亥革命后的移风易俗在不少方面具有进步意义，但盲目地崇洋改装在当时不合国情，因而对此风气舆论多有批评。有人指出：“中华国民禀特质，不务精神尚形式。大汉虚传统一名，满目五光兼十色。更有西装新少年，短衣窄袖娇自怜。足踏黄革履，鼻梁金丝边。自诩开通世莫敌，爱皮西地口头禅。醉心争购舶来品，金钱浪掷轻利权。”<sup>③</sup>崇洋装饰的流行招致一些人的反感，《申报》讽刺画连续刊载讥讽崇洋装扮：如模仿西人的“高鼻法”、“长身法”（附解释词曰：“以烈火炙发，能使发黄而髻，喜效西装者不可不一试也”）、“凸乳法”（解释文字说：年来中国妇女喜效西装，非不美观。苦于双乳太低，于是有塞以棉絮使胸前凸出者）、“细腰法”（该画为两男子用力为女子勒腰，如拔河一般）。还有一幅画说某人要带夹鼻眼镜，苦于鼻子太低，于是装了一个猪鼻子。<sup>④</sup>这些漫画和解说未免过分夸张，但在中西文化的接触中，许多人不问实质，只求形式地模仿西方确是一大弊病。就装扮、服饰而言，不顾我国民族特性、人体特征而一味学洋人的畸形审美趣味是非常普遍的。因而这些近乎刻薄的讽刺画也并非无中生有。

上海的服饰崇洋风气在全国最为严重，但此风并非限于上海

（《申报》 1912年1月6日《时髦派》。

②（《申报》 1912年5月14日《心直口快》。

（《申报》 1912年4月22日《西装叹》。

见《申报》 1912年4月22日—29日。

一隅。其影响所及，一些靠近通都大邑的乡村也出现了服饰洋化的现象。如有的地方人们“穿着绸缎者日少”，而对洋货发生兴趣，“洋布、洋伞、洋鞋、呢帽之类的洋货，在上层人物的身上以及他们的屋里一天天增多了”<sup>①</sup>。剪辫后兴起的“博士帽、草帽、卫生帽及毛绳便帽，大都来自外埠”<sup>②</sup>。“青年妇女则纯用长衫短裤，不逮膝，露腿赤胫，争趋时髦。”<sup>③</sup>这时，天津、广州等大商埠服装洋化的趋势也比较明显。

为什么民国初年出现风行一时的服饰趋洋热？这大致源于两个最主要的因素：第一，剪发易服的产物。共和建立，剪除辫子，移风易俗成为时代潮流。剪发必然引发服饰的变化，因而剪发风行必然推动易服潮流的兴起。有人指出：“既盛行剪发之风，必咸怀改装之念，社会中凡中等以上人，智识稍具开通而实行改装易服者实繁有徒。”<sup>④</sup>剪发易服在晚清的革命派及进步人士中早有讨论，但当时还不可能在全国推行。民国成立后，清朝袍褂、补服等都已过时，满式的鞋帽、衣饰已受到人们的厌弃。但是，在民国初年，成熟的中式服装尚未出现，在易服的风气中出现了一股盲目的西化倾向。我们发现，在当时一些大城市报刊上，一边提倡剪发，一边是推销洋装的广告。如天津最著名的《大公报》经常登载这类广告：“本号现研究各种洋帽，如礼帽、普通帽、猪帽等以供剪发同胞之购用，不日即将出现。并发售各种剪发器具、华制居多。又售各种皮鞋，无不物美价廉。”<sup>⑤</sup>其他报刊类似广告比比皆是。第二，民国初年服饰崇洋风气受西化思潮的推动。民主共和的建立实质上是在制度层面学习近代西

《一个山村的革命风暴》，《辛亥革命回忆录》（二），第 365 页。

② 《醴陵县志》卷 6 《食货志》。

③ 《新繁县志 卷 4 《礼俗》

《申报》 1912 年 6 月 13 日《维持国货以兴商业说》。

天津《大公报》 1912 年 1 月 8 日。

方文化，辛亥革命的理论及其制度模式均直接源于西方。辛亥革命党人长期在海外活动，接受西方文化较多。因而，当共和制度建立后，新政府以西方社会政治为原本进行大量改革，仿行西政西俗成为一时风气，在都市社会兴起一股西化思潮，上海等商埠的服饰崇洋风气也受这种思潮的推动。

然而，服饰的更新需要一定的经济基础和实用价值为保证。因此，在短时期内广大农村和中小城市实际上不可能普遍洋化。反之，服饰的变革又对经济社会产生不小的影响，即使在上海等地，服饰的盲目趋洋也引起了一些人士的担忧。在传统的服装行业和舆论界，提倡国货的呼声渐高。

1912年初，民国政府酝酿制定新的礼服方案，一些人倾向以西服作为定式。这对服饰的趋洋风气不无推波助澜的作用。而且，西装用料上，国产绸缎显然不及洋货呢绒，这引起有关人士和丝绸行业的忧虑和不满，因而有人就此指出：“若一旦修改西装，于中国大局亦有大不宜之现象。”这是因为“我国衣服向用丝绸，冠履亦皆用缎，倘改易西装，衣帽用呢，靴鞋用革，则中国不及改制呢革，势必购进外货，利源外溢。故必亿兆民用愈匮，国用愈困矣”。并将导致“农失其利，商耗其本，工休其业”。除了经济上的问题外，对于个人生活而言，“华人惯服丝棉羊皮，今如西式之衣，层层均系单夹，于天寒亦殊有碍”。而且价格高昂，因而就适用而言也不宜修改为西服，“不如暂仍旧制”<sup>①</sup>。这些言论并非毫无道理，其纠正盲目西化的言论和爱国思想尤有价值，但是在当时主张“暂仍旧制”显然是不可能的。

这样，有一些人则提出折中的看法，把易服与保护国货结合起来，提出“易服不易料”。他们认为：“我国同胞而欲国之富也，则宜爱用国货。用国货则改易西服宜尽以国货为之，不必用

①《申报》1912年1月7日《服饰刍议》。

西人之呢羽。’<sup>①</sup>所以他们提出：“装可改，服可易，外国货不可用，国货不可废也。”<sup>②</sup>一些人在报刊以生动通俗的作品宣传易服不易料的主张。例如（申报）登载的（改装五更调）说：

“讨哈外国好”，“弗算好同胞。”“大家要齐心，吓吓得而喂，奉劝爱国人，华货出来蛮齐正，快欢迎，仿大衣吓，绸缎最文明，吓吓得而喂，帽子用绸续。”

除了一般宣传之外，还有一些人采取组织行动。上海有“剪发缓易服会”成立，“以疏通便服维持社会生计为目的”，认为剪发而“贸然改装，对于将来之服制恐不符合，不如缓易之为愈也”<sup>④</sup>。“通俗宣讲社于辛亥沪地光复后，曾联络东西城地方会发起‘剪发不易服会’。一时风闻兴起，各省组织分会入会者不下数万人。”该会共存在数年之久，至1917年，西装风气低落一些后，以“目的既以达到，斯会名义，无存在之必要”，宣告取消。<sup>⑤</sup>一些有识之士也发挥其影响倡用国货。沪军调查司长潘月樵上书都督陈其美，指出：“民国气象一新，人士趋改洋服洋帽，其为数不知凡几，若不早为之计，必至不可收拾”，建议军服以国货制作。<sup>⑥</sup>

1912年初，江苏、浙江、上海一带的丝绸、典当、成衣等行业，联合成立了“中华国货维持会”。该会利用各种场合和舆论工具提倡国货。他们运动报馆宣传，又印刷劝用国货传单，并多次组织向政府请愿。1912年6月，该会派代表赴京向国务院、参议院请愿。6月底，江浙沪丝绸同业又致电工商部，要求“注意

天津《大公报》1912年1月12日《易服以保存国货为要义》。

《申报》1912年6月13日《维持国货以兴商业说》。

③ 《申报》1912年1月14日《改装五更调》。

（申报）1912年1月2日《剪发缓易服会简章》。

（申报）1917年7月31日《取消剪发不易服会之名义》。

⑥（申报）1912年3月14日《潘月樵请用国货》。

国货绸缎”。7月2日，署理工商总长王正廷批复“服制现经国务院认定，仍以维持本国绸业为宗旨”。10月由参议院通过的《服制案》规定男子礼服“料用本国丝织品或棉织品或麻织品”。可见，提倡国货的呼声对纠正民国初年服饰盲目西化产生了一定作用。

## 中山装的创制

民国初年男子服装主要是长衫、马褂，这基本上是中国传统袍服的延续。但在此时，中西合璧的中山装开始出现。中山装由孙中山创制。其来源说法不一，有的说系根据英国式猎装改制，有的认为根据南洋华侨中流行的“企领文装”改进，有的认为源于日本铁路工人服，还有的认为以日本陆军士官服为样本而改制。据说，1911年辛亥革命后，孙中山从欧洲回到上海，在上海的荣昌祥呢绒西服号定做过几套西服，穿着很满意。于是，他要求服装师傅以日本陆军士官服为基样，设计一套直翻领的四贴袋服装，袋盖成倒山形笔架式，钮扣为五粒，象征五权宪法。<sup>①</sup>这就成为今天中山装的式样。这种朴实、庄重的新式服装开始在国内文职官员和学生中流传开来。据载在一般县城，民国初年“服公务者多用西装短制中山服”<sup>②</sup>。民国初年政府规定的礼服仍以长袍、西服为准，但至20世纪20年代末，国民政府重新颁布《民国服制条例》时，中山装被确定为礼服之一，中山装更加流行了，国际上也视中山装为中国男子礼服。

中山装基本上依据西方服装创制的，它与中国传统服装宽袍大袖的风格显然不同。它保留了西装贴身、干练的风格，但又明显地中国化了。在审美方面，中山装融入了中国格调，强调对

<sup>①</sup>《上海的发端》，上海翻译出版公司，第336页。

<sup>②</sup>《新繁县志》卷4（礼俗）。

称、凝重。它不像传统的衣冠之治显示明确的官阶等级区别，但又不像后来许多服装（如夹克）表现自由、明快的风格。它体现了从传统到现代的过渡特征。这种特征是与当时中国文化融合中西，从传统走向现代的历史时期相适应的。

## 中国教育的新纪元

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后，著名教育家蔡元培出任教育总长，他在任期间，进行了巨大的教育改革。

1919年2月8—10日，蔡元培在《民主报》发表《对于新教育之意见》一文，系统阐明其教育主张。他提出了军国民教育、实利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世界观教育、美感教育五个方面。他认为，军国民教育、实利主义教育是用来富国强兵的。“在我国，则强邻交逼，亟图自卫，而历年丧失之国权，非凭借武力，势难恢复。且军人革命以后，难保无军人执政之时期，非行举国皆兵之制，将使军人社会，永为全国中特别之阶级，而无以平均其势力。则如所谓军国民教育者，诚今日所不能不采者也。”而实利主义教育则“以人民生计为普通教育之中坚。其主张最力者，至以普通学术，悉寓于树艺、烹饪、裁缝及金、木、土工之中”。他认为这是解决我国实业落后，人民就业困难的途径之一。蔡元培所讲的公民道德教育就是“法兰西之革命也，所标揭者，曰自由、平等、亲爱。道德之要旨，尽于是矣”。他还以孔、孟等人论证中国古代不乏这种精神。蔡元培认为，军国民教育、实利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都不能超轶于政治之外，都是隶属于政治的教育。他否定了教育与宗教结合的做法，提出了世界观教育和美感教育，认为这是超轶政治之教育。他的世界观教育是“循思想自由言论自由之公例，不以一流派之哲学一宗门之教义桎其心，而惟时时悬一无方体无始终之世界观以为鹄”。

因此这是一种思想自由的世界观教育，而非某种学说的强制说教。他提倡的美感教育则在于使“现象世界而引以到达于实体世界之观念”。在他看来，美感乃是“介乎现象世界与实体世界之间”的桥梁。<sup>①</sup>

这些主张是蔡元培综合中外教育理论而构想的，成为民国初年一段时间的教育宗旨。五项教育并非尽善尽美，但相对于清末教育宗旨而言，却是一个巨大的进步。清末的教育宗旨是“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五项。蔡元培删除了“忠君”、“尊孔”两项，而代之以世界观和美感教育。

与此同时，蔡元培主持进行一系列教育改革，贯彻新的教育方针。1月19日，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颁布《普通教育暂行办法》，其中主要规定“从前各项学堂，均改称为学校。监督、厅长应一律改称校长”，“各府州县小学校，应于3月初4日（阴历壬子年正月16日）一律开学”。“初等小学校可以男女同校。”“凡各种教科书，务合乎共和国宗旨。清学部颁行之教科书，一律禁用。”“凡民间通行之教科书，其中如有尊崇满清朝廷，及旧时官制、军制等课，并避讳、抬头字样应由各该书局自行修改，呈送样本于本部及本省民政司、教育总会存查。”“小学读经科，一律废止。”“高等小学以上体操课，应注重兵式。”“旧时奖励出身，一律废止。初、高等小学毕业生，称初、高等小学毕业生。中学校、师范学校毕业生，称中学校、师范学校毕业生。”<sup>②</sup>与此同时，教育部还颁布了《普通教育暂行课程标准》，规定了小学、中学、师范学校的课程设置及时数。小学设置修身、国文、地理、算术、体操等科目。高等小学则在

蔡元培：《对于新教育之意见》，见高平叔编《蔡元培全集》第2卷，中华书局1984年版。

陈学恂主编：《中国近代教育史教学参考资料》（中册），人民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第166—167页。

此基础上增设外语、图画、手工、裁缝等课程，中学、师范学校在此基础上增设理化、音乐、家政等课程。①

可见，教育部最初的这些改革措施主要在于：第一，改革不符合民国需要的教育内容。除上述之外，教育部还规定：

《大清会典》、《大清律制》、《皇朝掌故》、《国朝事实》及其他有碍民国精神及所有非学校应授之科目，宜一律废止。此外关于前清御批等书，一律禁止滥用”。②第二，恢复一度中断的教育秩序。教育部一再通令各级学校“从速开学”，要求各地教育部门“酌量地方财力，分别开学，以重学务”，③。第三，在中小学及师范学校的课程设置上体现了一些新的倾向。停止清代中、小学“读经”的规定，不分文科、实科。中学均设置手工、裁缝等课程。这些均体现了新的中小学教育注重实用的倾向。同时体操课（多为兵式体操）由清末的每星期两小时增至每星期“男三女二”，师范学校“男四女三”。这体现当时“军国民主义”教育趋势有所增强。第四，民国初年政府比较注重社会教育，曾通电各省“社会教育，亦为今日之急务，人手之方，宜先注重宣讲”，要求各省“就本省情形，暂定临时宣讲标准，选辑资料，通令各州县，实行宣讲，或兼备有益之活动画影画，以为辅佐”，“至宣讲标准，大致应专注此次革新之事实，共和国民之权利义务，及尚武实业之诸端，而尤注重公民之道德”。④

这些改革措施对其后的影响巨大。曾参与制定这些措施的蒋

陈学恂主编：《中国近代教育史教学参考资料》（中册），第 168—175 页。

② 《教育部禁用前清各书通告各省电文》，《临时政府公报》第 32 号，1912 年 3 月 8 日。

《教育部电飭各省所属高等学校从速开学》（1912 年 3 月 5 日）见孙常炜编《蔡元培先生全集》“函电与公牋之部”，第 1055 页。

《教育部通电各省都督府筹办社会教育》（1912 年 1 月 30 日），《教育杂志》第 3 期、第 18 期。

维乔说，《普通教育暂行办法》14条“革除前清学制之弊，开新学制之纪元，于全国教育停顿、办法纷歧之时，赖此通令，得以维持，其影响实非浅鲜”。关于“普通课程暂行教育标准”，“以后小学中学师范之课程，虽与此标准略有出入，然大体相类。直至十一年采取美国制，颁布新学制时，此标准始失其效力。”<sup>①</sup>这种记载虽然简略，但却是事实。所以，南京临时政府的这些改革标志着教育新时期的开始，对社会影响既广且深，是民国初年文化变革的重要内容。

## 军国民思潮与童子军的创建

童子军最初出现在 20 世纪的西方，是使儿童接受军事化训练的一种组织。训练内容有纪律、礼节、操法、结绳、旗语、侦察、救护、炊事、露营等。童子军出现后，逐渐流行于许多国家。中国童子军的出现至迟在 1912 年 1、2 月，当时各地在反清革命中，开始建立童子军。<sup>②</sup>

童子军的出现与清末民初盛行的军国民主义思潮有密不可分的联系。清末的军国民主义思潮，起源于一些爱国人士对中华民族积贫积弱的思考，直接由内外两方面的思想而引发。在外面，一些留日学生受日本“武士道”、“大和魂”的启示，他们回国后鼓吹军国民主义是救治中华民族危机的良方。在内部，一些思想家发掘中华民族崇尚武勇的精神。1904 年，梁启超写了《中国之武士道》，总结先秦时期的勇武精神。无论受何种思想的启发，他们主张军国民主义的理由则相似。蔡锷的《军国民篇》和

蒋维乔：《民元以来学制之改革》，《光华月刊》第 5 卷第 1 期，191 年。

有的书刊认为 1912 年 2 月，武昌文华书院成立的“中国童子军”为中国最早童子军。

梁启超《新民说·论尚武》较全面地论述中国采取军国主义的必要。<sup>①</sup>这样，经过一些人士的宣传，清末民初，军国主义思潮澎湃一时，一些地方纷纷出现实行军国民教育的机构和训练武装力量的据点。全国各大城市纷纷举行运动会，各地学生运动会的目的多是推广尚武精神，因为人们认为“国家之盛由于兵，强兵之道，由于国民尚武，而尚武之风实始于学堂运动会焉”，<sup>②</sup>

随着军国主义思潮向学校教育渗透，军事教育开始成为中小学生的主要内容。辛亥革命之际，一些地方开始组织“少年义勇团”或童子军。当时的一首童子军军歌云：

二十世纪地行星，皇皇童子军……哥哥华盛顿，弟弟拿破仑。心肝虽小血自热，头颅虽小胆不惊。进行，进行！小人小马武装神。二十世纪天演争，安能存？脚踏五大洲，气吞两半球。将军飞将军，谁云孺子不知兵？爱吾国兮如身，爱吾群兮如亲。万岁万万岁，伟此吾军人。<sup>③</sup>

可见，童子军是适应军国主义思潮而出现，以培养儿童尚武、爱国精神为主旨的学生组织。其后，随着军国民思潮的高涨，童子军也迅速发展。

## 留法俭学会在京成立

民国以前中国赴法国留学者较少。吴稚晖等人曾于清末到巴黎，试行节俭生活求学。民国建立之初，为了引进中外先进科学技术，发展留学教育刻不容缓。1912年4月，吴稚晖、汪精卫、李石曾、张继、张静江、褚民谊、齐竺山等人在北京发起留法俭

分别见于1902年和1903年的《新民丛报》。

《盛京时报》1906年11月17日《运动会盛观》。

陈景磐：《中国近代教育史》，人民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第285页。

学会。这时，蔡元培任教育总长，拨给留法俭学会校舍（在方家胡同），多加支持。不久，吴玉章等人也在四川组织留法俭学会。留法俭学会以“节俭费用，为推广留学之方法；以劳动朴素，养成勤洁之性质”为宗旨。留法俭学会提出以俭学方式在法国留学，每年只需五六百元。由西伯利亚火车赴法，旅费约二百元。<sup>①</sup>

留法俭学会于 1912 年春在北京设立留法预备学校，每班预备数月即赴法。在校学习时，学生专攻法文，而且要养成勤俭习惯。其后，通过留法俭学会逐步赴法留学者达百余人。1913 年“二次革命”后，袁世凯政府镇压国民党力量，对与国民党有关系的留法俭学会进行干涉。先是“教育部索还校舍，预备学校迁入四川会馆，警役时至校巡察，各生皆退学，校遂停办”<sup>②</sup>。不久，留法俭学会停止活动。留法俭学会与后来兴盛一时的留法勤工俭学运动有所不同，俭学会的学生做工不多，而且，留法俭学会存在的时间和影响均有限，但是，它与后来的留法勤工俭学运动有一定的联系，其中组织者多相同。它是留法勤工俭学运动的先兆。

## 腐败现象迅速蔓延 社会名流倡导改良

辛亥革命的洪流冲垮了清皇朝，也冲击了旧的道德规范和价值体系。从正面而言，这对于思想解放不无作用，然而，道德失范也带来新的社会问题。这主要表现在新政府的迅速腐化。我们不难发现，民国初年政坛上，腐败现象有增无减。尤其是当 1912 年 2 月清帝退位，南北统一已成定局以后，南北各地的新贵、官

<sup>①</sup> 《留法俭学会会约》，《赴法勤工俭学运动史料》第 1 册，北京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69—170 页。

<sup>②</sup> 《北京留法预备学校的成立及简章》，上引书第 172 页。